公司代码：688139　　公司简称：海尔生物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海尔生物	688139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艳莉	刘向青
电话	0532-88935566	0532-88935566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源路280号海尔生物医疗新兴产业园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源路280号海尔生物医疗新兴产业园
电子信箱	haierbiomedical@haierbiomedical.com	haierbiomedical@haierbiomedica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586,721,674.79	5,525,682,568.67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54,327,364.48	4,230,710,929.50	0.5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23,284,970.75	1,270,455,870.90	-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342,835.01	278,462,841.61	-1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750,860.17	228,979,648.23	-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76,033.76	113,580,161.42	-47.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9	6.79	减少1.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88	-15.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88	-15.9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73	12.40	减少0.67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6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4	100,591,463	0	0	无	0
青岛海智汇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创睿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0	32,103,659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8.33	26,497,106	0	0	无	0
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奇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5	20,200,000	0	0	无	0
天津海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7	11,021,789	0	0	无	0
天津海创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	9,973,039	0	0	无	0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中国A股(交易所)	未知	2.46	7,807,488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8	5,968,930	0	0	无	0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	3,500,719	0	0	无	0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2,946,595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创智”)为海尔集团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4-061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的规定，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的日期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三)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2023年1-6月			
项目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差异
销售费用	146,262,710.34	168,807,126.20	-22,544,415.86
营业成本	636,341,161.06	613,796,745.20	22,544,415.86
毛利率	49.91%	51.69%	减少1.78个百分点
2024年1-6月			
项目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差异
销售费用	136,298,159.37	158,717,188.11	-22,419,028.74
营业成本	632,770,459.32	610,351,430.58	22,419,028.74
毛利率	48.27%	50.11%	减少1.84个百分点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4-063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海尔生物”)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下午14: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青岛市高新区丰源路280号海尔生物医疗新兴产业园办公楼101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江兰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江兰主持，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作为公司监事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的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4-062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于2019年7月30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9月20日下发《关于同意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2号)核准，同意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海尔生物”)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79,267,94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1,031,108.20元，实际到账金额人民币1,161,576,074.14元，包括尚未划转的其他发行费用。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10月22日到位，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61433766_J04号验资报告。

(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期末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19年10月22日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1,161,576,074.14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4,670,375.54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894,181,404.49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7,550,000.00
减：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23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累计收益金额	66,161,989.04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11,538,736.39
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32,875,019.5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及监管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于2019年10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账号233839980798和账号223439986381)。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及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青岛海尔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医疗科技”)实缴出资及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本公司、生物医疗科技及国泰君安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生物医疗科技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且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金额
海尔生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	233839980798	10,425,799.87
海尔生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	223439986381	7,822,952.19
生物医疗科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支行	37150198551000000893	14,626,267.48
合计			32,875,019.5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55,714,447.47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836,050.32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1433766_J11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也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19年12月31日，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已实施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进行置换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首席财务官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日	到期日
中国银行	大额存单	12,000	2.90%	2023/8/14	2026/8/14
中国银行	大额存单	6,000	2.90%	2023/8/14	2026/8/14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600	利率1.3%或1.9202%	2024/4/11	2024/7/17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400	利率1.3%或1.92%	2024/4/11	2024/7/1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3,000万元。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75.86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总计人民币4,7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29.95%，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已经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4,700.00万元公司已全部使用完毕。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0年7月6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将“海尔生物医疗产业化项目”节余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3,055.5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意见。上期实际已提取的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为公司3,055.00万元。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审议程序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于2024年8月2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附表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注1)							115,690.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78.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2)				94,118.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海尔生物医疗产业化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71.82	26,133.97	-3,866.03	87.11	2019年12月	不适用(注3)	是	否		
产品及技术研发投入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4,306.27	42,354.27	-7,645.73	84.7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销售网络建设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929.90	929.90	104.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4,378.09	89,418.14	-10,581.86	89.4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00.00	4,700.00	4,700.00	4,700.00	4,7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10,990.57	10,990.57	10,990.57	0.00	0.00	-10,990.57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5,690.57	15,690.57	15,690.57	4,700.00	4,700.00	-10,990.57	29.95	--	--	--	--		
合计	--	115,690.57	115,690.57	115,690.57	9,078.09	94,118.14	-21,572.43	81.3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募集资金净额”为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金额扣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注2：“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3：“海尔生物医疗产业化项目”自2019年底部分投入使用，项目使用范围较广，涉及生产产品种类较多，无法准确计算统计该项目收益情况。

注4：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大于承诺投资总额的部分系使用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24-046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资助对象：山西潞安集团潞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温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和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

资助金额：196,731.96万元

一、提供财务资助概述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拟通过委托贷款和内部借款方式，向子公司提供196,731.96万元财务资助，其中：存量借款195,855.96万元，用于资金周转和偿还以前年度借款，资金使用期限为三年，利率不低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新增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增量借款876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资金使用期限为一年，利率4.26%。

子公司资金额度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	借款单位	控股比例	存量金额	增量金额	总计
1	山西潞安集团潞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	60%	85924.00		85924.00
2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	70%	44025.20		44025.20
3	山西潞安温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1.5909%	21800.00		21800.00
4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	80%	16312.00		16312.00
5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	60%	13502.76	876.00	14378.76
6	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	60.0114%	12808.00		12808.00
7	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	51%	1484.00		1484.00
	合 计		195855.96	876.00	196731.96

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也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公司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山西潞安集团潞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温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和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此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贷款和内部借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山西潞安集团潞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西省临汾市蒲县黑龙关镇后西沟村

法定代表人：星宁江

注册资本：5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销售、洗选、深加工；精煤、中煤、泥煤销售；道路货物运输；工矿设备及配件、自有机电设备租赁及维修；管道安装及维修；自有房屋租赁；电力供应；工业及车辆润滑油及其制品销售；建材、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办公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33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为公司控股股东；邱云虎出资11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20%；邱寅峰出资11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20%。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02,295,430.59	2,268,853,196.53
负债总额	2,137,740,311.97	2,670,312,525.88
资产负债率	97.07%	117.69%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981,760,400.34	1,313,907,022.30
利润总额	570,889,436.61	558,248,410.13

2.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克城镇连捷山村

法定代表人：张彦月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矿山设备销售及安装、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56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70%，为公司控股股东；刘林锁出资216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27%；山西禹王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4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3%。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6,915,827.01	296,899,512.56
负债总额	673,334,767.68	650,029,189.97
资产负债率	226.78%	218.94%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23,289,263.26	-24,886,258.87

3.山西潞安温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武乡县蟠龙镇温庄村

法定代表人：曹高生

注册资本：2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575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71.5909%，为公司控股股东；武乡县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出资55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25%；武乡县蟠龙镇人民政府出资75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3.4091%。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66,431,958.88	1,374,493,850.23
负债总额	619,406,928.95	730,437,896.57
资产负债率	48.91%	53.14%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2,854,169.53	665,624,101.88
利润总额	-1,478,002.92	178,831,508.76

4.山西潞安集团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蒲县乔家湾乡盘地村

法定代表人：赵晓晨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20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80%，为公司控股股东；曹丽媛出资15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0%；周建伟出资15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0%。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1,380,435.38	564,423,985.97
负债总额	1,015,997,367.26	1,114,976,367.90
资产负债率	202.64%	197.54%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0,822,967.38	351,324,799.56
利润总额	18,721,687.02	6,197,979.07

5.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乔家湾乡

法定代表人：倪亮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经营、洗选、加工；自有房屋租赁、房屋修缮、自有煤矿设备租赁、煤矿设备修理、变配电设施运行、金属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72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为公司控股股东；贺永红出资48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40%。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173,869.19	77,693,975.17
负债总额	1,085,211,439.20	1,066,988,054.83
资产负债率	1568.82%	1373.32%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764,289.37
利润总额	-26,743,490.35	-47,288,931.24

6.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襄垣县西营镇上庄村

法定代表人：王德元

注册资本：700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矿开采；煤焦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4202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0114%，为公司控股股东；王彦出资1246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7.7949%；杨富民出资1246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7.7949%；襄垣县西营镇人民政府出资308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4.3987%。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8,018,283.33	670,333,951.21
负债总额	1,197,318,840.27	1,182,970,881.32
资产负债率	176.59%	176.47%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3,545,578.05	224,360,508.88
利润总额	-14,577,041.74	-57,453,510.57

7.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吕梁市临县玉坪乡玉荐村

法定代表人：史安忠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矿石(国家控制商品除外)加工；矿产品信息服务(中介除外)；精矿粉、生铁、钢材、建材、矿山机械设备经销(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规定需经有关部门审批的持许可证经营)。

股东情况：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02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51%，为公司控股股东；山西长治联盛煤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84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42%；北京五星上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4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7%.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0,397,162.54	183,159,715.84
负债总额	220,820,115.04	217,705,466.42
资产负债率	122.41%	118.86%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5,877,201.92	-13,393,839.23

三、风控措施

本次被资助对象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都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财务资助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